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ST 中嘉

公告编号：2024-33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延长司法冻结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刘英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66,185,136 股，被司法冻结到期日由 2024 年 6 月 29 日延长至 2027 年 6 月 5 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延期冻结的股东股份原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本次被司法冻结延期的股份，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英魁因民事纠纷于 2021 年 6 月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冻结，原冻结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9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53）。

2、股东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本次延长冻结到期日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刘英魁	否	66,185,136	100%	7.07%	首发后限售股	2021-06-30	2027-06-05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	66,185,136	100%	7.07%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英魁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英魁	66,185,136	7.07%	66,185,136	100%	7.07%

三、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刘英魁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与上市公司经营主体无关。

刘英魁持有的公司股票存在因强制平仓、行使质权、司法拍卖等原因被强制处置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